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就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http://roadshow.eastmoney.com）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董事长胡雄光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晓军先生，财务总监周斌先生，独立董事毛群女士、王敦平先生、黄磊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通过互联网登录东方财富路演（http://roadshow.eastmoney.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了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主要内容详见附件。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路演（http://roadshow.eastmoney.com）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意见或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业绩说明会主要内容

一、公司董事长胡雄光先生介绍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7.25亿元，同比2024年第一季度增长12.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1.72亿元，同比2024年第一季度增长20.0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81%；基本每股收益为0.15元。公司保持健康良性发展，整体发展根基稳健。

二、互动问答阶段投资者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1、公司最新股东数有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总户数为41,770户。感谢关注！

2、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表现怎么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5亿元，同比增长12.84%；归母净利润1.68亿元，同比增长13.46%；扣非后归母净利润1.72亿元，同比增长20.03%。感谢关注！

3、公司对央国企市值管理有什么计划和实际行动？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将市值管理作为重要战略议题，目前已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市值管理制度体系，并将严格保障制度的贯彻与执行。从经营方面考量，公司将持续深化多元化战略布局，以市场为导向，聚焦智能装备电控、智能工厂、网络安全与云-边-端协同业务三大核心领域，通过技术革新、管理优化与资源整合，实现业务规模与质量双提升。2024年，公司核心产品线竞争力显著增强，市场主导地位进一步巩固，全球化布局加速推进，为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积极搭建高效沟通桥梁。已设立专门投资者热线，并通过开展常态化的反向路演等活动，与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进行深入互动交流，增进资本市场对公司价值与发展战略的全面认知。未来，公司将继续以稳健的经营和开放的姿态，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感谢关注！

4、公司2024年净利润同比增长，但第四季度营收和净利润出现同比下降。请问管理层将采取哪些具体措施巩固核心业务（如智能装备电控、智能工厂）的竞争力？同时，在海外市场布局方面（如巴基斯坦、阿尔及利亚等新兴市场），未来是否有进一步拓展计划以支撑持续增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公司业绩一般在四个季度均有波动，2024年四季度因兴汉等低毛利的产品收入占比提高，以及计提奖金等因素影响，导致四季度利润相对其他季度有所降低，2025年一季度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均有不错的上涨。公司还在持续加大产品创新，并增加技术支撑力量，与整机厂共同开拓全球整机市场份额，为中国缝纫机做强做优持续努力。感谢关注！

5、公司什么时候分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分红政策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与执行。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年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股东年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会完成分红，感谢关注！

6、请问贵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持续实行技术领先战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信息技术领域，围绕工业控制和数字安全两大主业，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通过前瞻性的技术研发，保持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公司将继续强化产品创新，推出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解决方案；同时，管理创新也将同步推进，优化内部流程，提升运营效率，推进AI在企业运营上的应用，实现管理智能化转型，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确保公司在快速变化的市场中保持灵活性和创新力。感谢关注！

7、请介绍一下本期行业整体和行业内其他主要企业的业绩表现？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一季度展现出良好的盈利态势。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7.25亿元，同比2024年第一季度增长12.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1.72亿元，同比2024年第一季度增长20.0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81%；基本每股收益为0.15元。公司保持健康良性发展，整体发展根基稳健。公司将持续通过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等举措，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感谢关注！

8、请问美国加征关税政策，对公司是否有直接或潜在影响？影响力度有多大？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因关税纷争还未得到解决，公司目前尚无法评估具体对中国缝制设备的影响，公司目前无直接出口，配套公司电控系统的中国缝制设备占全球市场70%左右，主要出口地集中于东南亚、中东等服装加工密集区域。感谢关注！

9、大豪科技技术含量高，业绩好，为什么股价低？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一直十分重视投资者权益，但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业务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及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股市有风险，投资请谨慎。感谢关注！

10、请问公司如何看待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发展的关注。从终端消费视角来看，公司下游最终产成品的服装纺织领域作为民生刚需行业，始终是“衣食住行”基础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具备长期稳健的市场发展根基。随着消费升级趋势持续深化，消费者对纺织品个性化、高品质、智能化的需求不断提升，将为产业链上游带来新的增长动能。同时，在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的时代背景下，网络安全与边缘计算行业正迎来重要发展机遇。伴随物联网技术加速渗透至各产业领域，海量智能终端设备的互联与数据交互，使得网络安全防护和边缘计算处理的需求呈爆发式增长。这不仅催生了巨大的市场空间，更为行业发展注入了持续的创新活力。公司将充分把握两大领域的发展机遇，积极布局、深化创新，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上午11: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4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万旭先生主持召开，列席本次会议的人士包括公司总经理施俊、副总经理朱宏光。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6.97亿元，同比增长14.62%，营业总成本497.16亿元，同比增长11.34%，利润总额28.31亿元，同比增长143.89%，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3.91亿元，同比增长78.43%。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0,869,974.66元，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350,123,680.35元，扣除本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6,454,846.57元，扣除2023年度分红304,704,638.4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429,834,169.96元。

按照《公司章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据此，公司拟按以下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2,252,762,81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19,013,883.78元。

监事会就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意见如下：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含孙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开展，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计划2025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等新增授信额度担保。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5,418.03万元担保额度。

表决情况：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5,342.00万元担保额度。

表决情况：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0482　公司简称：中国动力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0,869,974.6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429,834,169.96元。

公司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据此，公司拟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2,252,762,8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6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总额419,013,883.7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13%。

同时由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进入转股期，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动力	600482	风机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代行）	-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
电话	010-88010590	010-88010590
传真	010-88010530	010-88010530
电子信箱	sh600482@163.com	sh600482@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可细分为燃气动力、蒸汽动力、柴油机动力、全电动力、化学动力、热气机动力、核动力（设备）及机电配套等行业。

1.燃气动力行业情况

燃气轮机技术主要掌握在欧美发达国家企业手中，如GE、SIEMENS、三菱日立、Solar、MAN等，这些公司具备自主研制生产系列化燃气轮机关键动力装备的技术和生产实力，建立了较为科学、完整和系统的研发生产体系。GE、SIEMENS等公司具备技术先进性强、品牌认可度高、应用业绩广泛、成本控制精细规范等优势，国内燃气轮机产品的生存压力较大，需要国家和行业提供持续的支持用以发展壮大燃气轮机产业。近年来由于油气市场需求旺盛，各国油气开发企业纷纷加大本土油气开发，加快储运能力与基础设施建设，使得油气领域市场得到了较大的利好。公司主要聚焦中小型燃气轮机市场（功率范围5MW-50MW，应用于舰船动力、工业驱动及发电等领域）。国内燃气轮机研制单位较少，具有自主研发能力中小燃气轮机厂商的主要为公司以及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航改型燃气轮机）。

2.蒸汽动力行业情况

蒸汽动力主要可分为船用蒸汽动力和工业用蒸汽动力，技术及市场主要被SIEMENS、MAN等垄断。舰船用蒸汽轮机主要作为常规动力/核动力水面舰船及核动力水下舰艇的动力装置。工业用蒸汽动力可以有效地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主要应用于高背压汽轮机、低参数汽轮机、光热再热汽轮机和余热锅炉等产品。近年来受天然气价格影响，国内天然气发电市场进度放缓，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发电新增项目同比减少；同时国际能源价格的波动，能源安全问题，对余热锅炉产业造成了较大影响。但在“双碳”政策影响下，钢铁及化工余热回收等领域市场稳步增长；各地风光等新能源大规模发展，对储能以及用户端的电力消纳需求日益迫切，中高温储热技术在煤改电清洁供暖、分布式清洁蒸汽以及热电联产型共享储能等市场需求持续增大。

3.柴油机动力行业情况

柴油机具有较高的经济性和机动性，在船舶海工、汽车机车和电力等多领域具有较好的应用。柴油机按照转速可以分为低速机、中速机和高速机。

低速机主要用于各种散货轮、油轮、集装箱船、化学品船等民用大船。目前全球船用低速机主要有MAN、WinGD、J-Eng三个品牌，MAN、WinGD、J-Eng负责低速机技术研究和产品设计，通过许可后由授权专利厂制造生产；低速柴油机制造企业主要分布于中国、韩国和日本三国，主要有中船发动机、中船动力集团、现代重工、韩华发动机、三井易艾斯等企业。

中速柴油机为海军多种舰船、远洋船舶提供主辅机以及为陆用电站提供发电机组。由于近海航行船舶随着国家环保法规的日益严苛，老旧船的动力更新提上日程，江海直达船和近海航行船舶等新船市场被看好。民船用中速机市场基本由国外的MAN、大发和卡特彼勒等品牌垄断，国产品牌多用于内河船和沿海船。

高速机应用领域更广、市场范围更大，主要用于小型船舶、大型车辆及发电等市场，卡特彼勒、洋马、瓦锡兰、康明斯、斗山等品牌占据船用市场。我国高速机在船机领域综合能力较弱，还难以形成有效的国际竞争力。

4.综合电力行业情况

船用综合电力推进系统通过电力网络为推进系统、通信、导航与探测系统和日用设备等提供电能，实现全舰能源统一供应、分配、使用和管理，是全电化船舶的标志。目前豪华游轮、破冰船、海工船新建船舶几乎全部采用综合电力推进系统，其他越来越多种类的船舶如打捞船、海监船、化学品船、风电安装船、内河（内湖）游船也开始采用电力推进系统。在低压电力推进系统集成方面，我国企业通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实力，在国内市场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但是国内除了部分科研单位外，开展集成技术研究的设备生产企业较少，缺乏完整的的电站成套设备能力。全球综合电力推进系统供应商以ABB、GE和SIEMENS等为代表。

5.化学动力行业情况

汽车低压电池行业：对于传统燃油乘用车来说，主要用于瞬间大电流点火启动发动机，目前主流电动汽车低压电池仍使用铅酸蓄电池，部分汽车开始使用12V锂电池；对于燃油商用车，为了提升驾乘感受，车主普遍选择加装驻车空调，主流驻车空调电池使用24V铅酸电池，部分使用24V锂电池。公司在汽车低压电池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骆驼股份等。

铅酸储能领域：主要包括电信行业、石油行业、工商业储能、数据中心等细分行业，虽然受到了锂电池替代的影响，但在中小型储能、短时备用电源等中低能量密度场景中仍占据较大市场份额。

锂电储能行业：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4年新型储能累计装机功率超7000万千瓦，同比增长超130%，占储能装机总量的38%。

6.热气机动力行业情况

热气机动力主要应用于特种船舶动力系统，在分布式能源、工程机械配套产品供货和特种流体泵有一定的应用。

7.核动力（设备）行业情况

据《中国核能发展报告》预计，2030年我国在运核电装机规模有望成为世界第一，2035年我国核能发电量在总发电量的占比将达到10%左右，相比2022年翻倍。

8.机电配套行业情况

公司机电配套产品主要包括船海工程装备及齿轮传动产品。

目前，公司产品包括拖带系统（锚绞机、舵机、吊车、拖缆机、鲨鱼钳、锚泊定位系统等）、海洋起重设备（海工吊机）、平台升降系统（电动齿轮齿条式、液压齿轮齿条式、液压插销式、绞车式等）、推进及动力定位系统（主推调距桨、侧推、全回转舵桨、喷水推进装置等）、液货装卸系统（透平货油泵系统、电动深井泵系统、液压潜液泵系统、FPSO外输系统等）等5大系统及相应产品系列，芬兰MacGregor、日本MASADA、挪威TTS、中远集团及江苏政田具有较强竞争力。

在齿轮传动方面，工业专用齿轮箱及齿轮装置应用在船舶、建材冶金、风力发电等行业，福伊特公司、弗兰德公司占据着高端市场，国内的中国高速传动、杭齿前进占有一定的市场。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情况

中国动力主要业务涵盖燃气动力、蒸汽动力、柴油机动力、综合电力、化学动力、热气机动力、核动力（设备）等七类动力业务及机电配套业务，是集高端动力装备研发、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动力需求解决方案供应商。

公司主要产品为：燃气轮机、汽轮机、柴油机、电机、电控设备、蓄电池、电池储能系统、热气机、核电特种设备、船用机械、港口机械、齿轮箱等。

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

（1）国防动力装备领域；

（2）陆上工业和汽车消费领域；

（3）船舶和海洋工程领域；

（4）光伏、风电、储能等新能源领域。

（二）经营模式

中国动力为控股型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进行。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经营模式和产销结合、市场预测的综合经营模式。按照交货期限的长短，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可分为交货期超过1年的长期合同和交货期小于1年的短期合同。

（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1.燃气动力

公司在中小型燃气轮机（5-50MW）拥有数十年的技术积累，燃机产品覆盖了船舶动力、工业驱动及发电等领域，在国内中小型燃气轮机行业中具备领先地位。与国际一流燃机厂商相比，公司自研的25MW级燃机产品具备国际先进水平，CGT25系列机组作为公司主打的自研产品，累计已交付数十台套并成功进入海外市场。此外公司与SIEMENS、三菱日立等国际一流燃机厂商具有战略合作关系。

在军用领域，公司是我国海军燃气轮机的主要供应商，目前已经拥有6MW、25MW燃机成型机组及涡轮增压机组等系列成熟产品。6MW燃机具备自主大修能力，25MW燃机及涡轮增压机组具备国产化设计、集成及供货能力，能够满足大中型船舶主动力需求。

在民用市场，公司拥有25MW海上平台用双燃料燃气轮机发电机组、15-30MW海上平台发电机组、30MW级国产燃驱压缩机组的国产化集成配套及供货能力；同时拥有SIEMENS、三菱日立等厂商2.5MW-110MW功率段产品的系统集成供货能力。

2.蒸汽动力

公司在国内汽轮机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军用领域，公司是我国唯一大型舰船用汽轮机装置总承单位，占据100%市场份额。在民用领域，公司特种锅炉先后承担了超200台（套）余热锅炉及旁通烟道系统的设计、制造，在国内享有较高知名度；公司的中高背压汽轮机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煤炭化工、冶金等行业，在国内处于优势地位；光热再热汽轮机可以实现替代进口SIEMENS、MAN的产品；低参数汽轮机用于电厂大机组供热抽汽口与热网加热器之间，在国内享有一定的知名度。目前公司正在加速推进余热锅炉、汽轮机、储能设备等核心设备的国产化进程，提升自主可控能力。

3.柴油机动力

在军用领域，公司中速、高速柴油机装备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公司是海军舰船主动力科研生产定点单位，承担大量海军装备制造任务。

在民用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高、中、低速船用柴油机及柴油发电机组。在低速柴油机领域，公司具有MAN、WinGD全系列二冲程船用柴油机制造、调试、服务能力和经验，产品所配船舶涵盖了从散货、油轮到集装箱船等几乎所有主流船型，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在双燃料低速机方面，公司具备LNG、LPG、甲醇、乙烷、氨等低碳双燃料低速机的设计、生产能力；在售后服务领域，初步建立低速机全球服务网络，服务范围覆盖亚太、欧洲、美洲等主要航运港口，初步满足WinGD主机全球服务需求。在中高速柴油机领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舰船、海洋工程、公务船、工程船舶、远洋渔船、游艇和陆用电站、煤层气发电、核电、油田、特种车辆、工程机械等市场，核应急发电机组市场占有率领先。

4.综合电力

在军用领域，公司承担了我国海军现役及在研的绝大部分电力推进装置的研制供货任务，是国内实力最强、产品线最完整的船舶电力推进系统供应商。近年来电力推进系统在舰艇上的应用功率不断增加，随着舰艇自身高隐声性能的需要及新型装备对电力需求的增加，综合电力推进的应用范围将不断扩展。

在民用领域，采用综合电力推进系统的船舶污染物排放明显降低，综合电力推进已成为船舶动力技术升级换代的主要方向。公司作为国内电力推进系统的领先供应商，能够自主提供包括变频器、电动机、能量管理系统、推进操控系统等核心设备和系统。公司在新能源电动船舶动力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

5.化学动力

汽车低压电池为公司化学动力业务的主打产品，锂电储能产品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在军用领域，公司是国内水面水下舰艇用电池、水中兵器动力电源及深海装备特种电源的主要生产单位；同时涉及军用牵引车辆、装甲、航空和单兵瞄准、夜视、电子设备等装备用电池，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在民用领域，公司的铅蓄电池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力、通讯、铁路、船舶、物流等领域。在汽车低压电池领域，公司是国内同时为奔驰、宝马、大众、奥迪、通用等国际车厂的中高端车型提供起停用蓄电池的生产厂家；在铅酸储能领域，公司的固定电池和储能电池在市场上反馈良好，处于市场中高端水平，客户涵盖中国移动、中国电信、鹏博士、世纪互联等各类数据中心运营商；在锂电储能领域，公司锂电储能业务迅速发展，已具备一定的市场地位。

6.热气机动力

公司在该领域国内处于技术垄断地位，在行业内尚无竞争者。为应对小核动力、动力电池和燃料电池等新兴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公司正积极开展MW级热气机、超临界二氧化碳（SCO2）闭式布雷顿循环发电等关键技术开发工作。

7.核动力（设备）

公司核动力业务主要包括核电工程设计、核电前后端工程、特种阀门和辐射监测。在核电工程设计方面，公司与中广核设计公司共建核电站系统三维设计平台；同时在核取样、核三废、应急柴油发电机辅助系统设计等方面有一定设计能力。在特种阀门方面，公司阀门产品有爆破阀、蒸汽隔离阀、核级波纹管截止阀、核三级钛合金蝶阀、高温烟气切断阀（800℃）等，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在辐射监测方面，在国内核电站厂房辐射监测系统（KRT系统）市场占有率领先。

8.机电配套业务

在船舶配套产品方面，公司是国内民船配套的龙头企业，拥有门类齐全的专业化配套能力，公司锚绞机和舵机在国内市场处于领先地位，近年来公司向深海作业延伸，研发了包括水面支持（布放回收）系统、波浪补偿起重机等产品，相关产品达到国内先进技术水平；在齿轮传动方面，公司打破了福伊特公司、弗兰德公司等公司在高端齿轮箱的技术垄断，并在国内舰船装备、建材火电装备、偏航变桨、复合型行星齿轮装置及工业特种联轴器等传动领域具备一定的优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8,947,127,910.61	99,119,595,878.61	99,119,595,878.61	9.91	85,867,564,09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82,505,940.77	36,794,947,445.65	36,794,947,445.65	6.49	35,554,153,719.98
营业收入	51,696,616,588.62	45,102,804,284.07	45,102,804,284.07	14.62	38,280,145,31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0,869,974.66	779,487,252.58	779,487,252.58	78.43	335,722,24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2,600,995.54	558,751,006.93	558,751,006.93	120.60	105,488,85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1,605,183.69	4,598,031,820.25	4,598,031,820.25	213.21	3,098,266,99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7	2.15	2.15	增加1.52个百分点	0.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36	0.36	75.00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36	0.36	69.44	0.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401,794,980.84	13,459,134,320.81	11,758,767,538.03	15,076,919,74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11,558.61	387,301,804.57	267,746,423.59	647,710,18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495,191.84	365,680,089.90	178,606,043.09	634,819,67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508,516.92	2,844,975,457.87	4,553,716,054.85	5,079,405,154.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7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8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563,578,173	25.0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54,731,000	20.19	0	无		国有法人
军民融合海洋防务（大连）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9,776,245	4.43	0	冻结	99,776,245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350,000	79,000,000	3.5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43,435,898	1.9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		40,148,188	1.78	0	无		国有法人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9,404,782	1.75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一研究所		38,747,014	1.72	0	无		国有法人
哈尔滨船舶锅炉涡轮机研究所(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三研究所)		35,077,022	1.56	0	无		国有法人
中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1,008,346	1.38	0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三研究所、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一研究所、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和中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受中国船舶集团实际控制，按照证券监管相关规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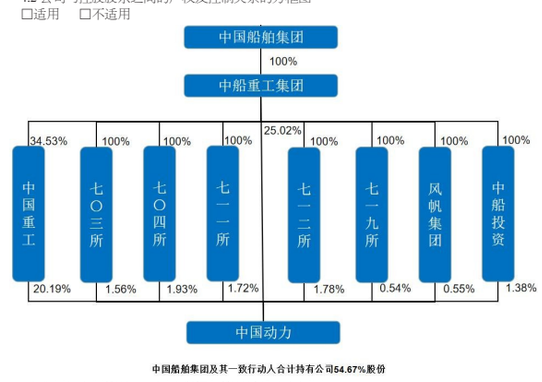

中国船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4.67%股份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12.56亿元，同比增长14.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91亿元，同比增长78.43%，主要受益于全球船舶市场景气度持续提升，柴油机业务销售规模扩大，主要产品船用发动机交付增加；船用机械销售规模有所扩大，且毛利率较高的产品订单增加，利润同比提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被担保人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部分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公司计划2025年度内（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为被担保人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等事项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向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154.63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部分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哈尔滨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哈尔滨广瀚动力传动有限公司和安庆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所属子公司（含孙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开展，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计划2025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等新增授信额度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提供担保相关事宜。

二、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计划2025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为被担保人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等事项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5,418.03万元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被担保人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5,342万元担保额度。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1、资产负债率70%以下被担保人								
中国动力	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100%	11.28%	0	10,000.00	0.25%	否	是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100%	42.15%	14.10	0	0	否	是
	武汉海王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60.99%